



高考后关注这10件事

■ 本科志愿填报

6月27日8时至7月1日17时,统考考生要填报本科批志愿。本科招生设置本科提前批、本科普通批2个批次,并按顺序依次录取。本科志愿以院校专业组为志愿单位设置,一个院校专业组即为一个独立的志愿,每个志愿一般设置6个志愿专业和一个“是否服从专业组内调

剂”选项(本科提前批普通类B段除外)。

考生要严格按照《北京市2023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专业目录》填报志愿。在填报之前,要仔细参阅院校的招生章程,了解招生院校的具体要求,结合个人的相关成绩、身体情况选报志愿。

■ 强基计划及综合评价高校考核

强基计划高校考核安排在6月下旬至7月初举行。对于报名强基计划的考生,要按照报考高校发布的强基计划招生简章,按

要求进入系统完成确认环节并上传相关资料,方可参与后续考试。

此外,部分高校的综合评价招生测试也在同期进行。

■ 部分本科提前批院校面试(加试)

部分本科提前批普通类(A段)招生院校需进行面试(加试)。如北京电子科技学院、国际关系学院面试将在7月初举行。

志愿报考相关院校且达到

招生院校面试控制分数范围的考生,须参加院校面试。面试时间、地点等具体事项,考生要及时关注相关院校发布的通知及要求。

■ 军队院校进行军检

军检相关工作在6月底进行。有意报考军队院校的考生,要按照日程完成后续步骤。

军检包括体格检查、面试和心理检测,一般先进行面试

再进行体格检查和心理检测。军检工作由卫戍区招生办公室负责牵头组织,在解放军总医院第六医学中心(海淀区阜成路6号)进行。

■ 公安院校加试

北京市公安局对报考在京招生公安院校本科的考生进行“面试、体检、体能测评、心理素质测评工作”(下称“加试”)。

完成政治考察材

料提交的考生,须于6月29日至7月3日,按照在“2023年在京招生公安院校招生加试报名平台”预约的加试时间,到北京警察学院进行加试。

■ 本科批次录取

本科批次录取将在本科批次志愿填报后进行,时间为7月6日至7月21日。参加本科招生录取考生的总成绩,由3门统一高考成绩和考生选考的3门学考等级考

成绩构成,总成绩满分为750分。高校将统一高考成绩、学考等级考成绩作为本科录取的基本依据,同时参考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档案。

■ 专科志愿填报

7月21日8时至7月22日17时,未被录取的统考考生填报专科提前批和专科普通批志愿。专科招生设置专科提前批、专科普通批2个批次,并按顺序依次录

取。专科提前批分艺术类和普通类,考生只能选报其中一类,不能兼报。专科普通批设置20个平行志愿,每个志愿设置1所院校1个志愿专业。

■ 高职(专科)录取

高职(专科)招生录取在专科志愿填报后进行。高职(专科)阶段采用“统考+合格性学业水平考试”招生模式,专科录取总成绩由3门统一高考成绩组成。招生高校根据各专业培养需求,从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

性考试科目(历史、思想政治、地理、物理、化学、生物、信息技术、通用技术等8门)中选定2门作为资格要求,考生相应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科目成绩合格方能投档。专科录取时同时参考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档案。

■ 录取通知书发放

各高校录取通知书一般会在7月下旬至8月上旬通过中国邮政速递物流(EMS)发出。考生可进入EMS网站,根据学校招办提供的EMS编号,查询录取通知书运送状态。

收到录取通知书后,考生要先核对录取人姓名、身份证编号、高考

考号、录取专业以及是否加盖录取高校公章,以防误领或伪造。然后要认真检查物品是否齐全,录取通知书中一般包括通知书、入学须知、学校简介、校园卡、银行卡等,考生可根据材料清单,详细检查里面的物品。

■ 新生入学“绿色通道”

在高校录取通知书中,会附一份《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》(可在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网站下载)。学生在入学时持如实填写的申请表及其他相关材料,可享受新生入学“绿色通道”提供的便利。

目前,全国所有高校都开通了新生入学“绿色通道”,如家庭经济困难暂时筹集不齐学费和住宿费,学生可以通过“绿色通道”先办理入

学手续。入学后,高校资助部门根据学生具体情况开展困难认定,采取不同措施给予资助。

北京市高校本专科学生资助政策共包括国家奖学金、国家励志奖学金、国家助学贷款、服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、边远山区基层就业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、饮水洗澡电话费专项补贴、绿色通道、校内资助八种。

(本报记者 岳阳 整理)